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erva Group Holding Limited

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7)

有關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通函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i)授出購回授權、一般授權及擴大授權；(ii)建議重選退任董事；及(iii)建議修訂及採納新公司細則，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以下有關續聘核數師的補充資料。

續聘核數師

董事會建議續聘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中正天恆」）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任期將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經考慮本公司的複雜性及業務計劃、預期審計範圍、審計時間表及中正天恆所需的資源，與中正天恆協定有關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計服務的估計審計費用將約為940,000港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亦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來年的薪酬。

* 僅供識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本公告乃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補充，並應與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榮昌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榮昌先生及湯顯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麗屏女士、譚美珠女士及何遠東先生。

* 僅供識別